

高擎利剑护生态

——大连蓝天碧水保卫战“百日攻坚”纪实

赵冬梅 本报记者 王荣琦

核心提示

为持续改善大连大气、水环境质量,让天更蓝,水更清,大连市委、市政府坚定方向、迎难而上,再次吹响“蓝天碧水保卫战”集结号。9月18日至12月31日,大连市开展了打赢蓝天碧水保卫战“百日攻坚”行动。

行动开展以来,大连市环境空气质量各项污染物浓度全面达到空气质量二级标准,其中11月,市区空气质量首次实现采暖期100%达标;全面完成大连市地表水环境质量年度任务目标,7条河流断面水质全部达到国家和省水污染防治目标责任书2019年度考核目标,且无劣V类水体。



蓝天碧水映衬下的大连美景。

黄忠义 摄

蓝天保卫战

超常规 集中整治各类涉气污染源

镜头一

12月9日8时,一辆机动车尾气移动遥感监测车停靠在中华路上。它可以随时监测过往车辆,快速筛选出高污染车辆。与此同时,在风华桥附近,大连市第一套机动车尾气排放固定遥感监测系统也投入使用。该系统可以在不影响机动车正常行驶的情况下,全天24小时不间断对机动车尾气排放状况进行快速检测。



大连市生态环境、交通、公安部门联合执法,对柴油货车尾气排放进行路检。

张汝冬 摄

同比减少15308公顷,净减少率为56.9%,相比2016年基准年累计减少69.7%,超额完成年度任务。完成118项矿山开采、装卸、运输、存储及加工等环节扬尘污染治理项目。

多措并举紧盯面源污染治理

在面源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中,大连市加大商品煤销售网点煤质检查力度,组织有资质的煤质检测机构集中开展煤质抽检,加大对销售不符合质量标准的煤炭企业的处罚力度,按照大气污染防治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,严格追究法律责任。目前,大连市已取缔市区禁燃区全部55个散煤销售网点。

为有效管控秸秆焚烧,从10月份开始,大连市采取日调度、日通报工作制度,严防严控秸秆焚烧。10月15日至11月13日期间,全市共出动巡查人员580人次,巡查车辆290台次,无人机6架次,巡查里程13340公里,及时

发现并制止3起焚烧火点。

动真格狠抓工业污染源治理

针对工业污染源,大连市对180家重点企业挥发性有机物进行深度整治,实施“一企一策”。对全市907个1000立方米以上油品及化学品储罐挥发性有机物进行监测评估。开展臭氧高发期错峰生产管控,在环境空气质量预报为臭氧污染日时,除产生VOCs的市政作业强制错峰外,试点船舶制造、家具制造、沥青混凝土搅拌站等涉VOCs排放的重点企业错峰生产。督促5家燃煤电厂完成超低排放改造并投运,全市超低排放率已升至93.8%。

此外,开展移动源污染管控攻坚战,对老旧车辆实施区域限行,对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实施区域限行,对重点区域(港口、大型物料运输道路)和重点时段(不利气象条件时

段)柴油货车冒黑烟的问题强化监管。将1.48万辆老旧柴油货车纳入市公安局缉查布控系统,利用自动抓拍功能,开展老旧柴油货车限行执法。开展大型柴油车辆超标查处工作,累计检测车辆3400余台,查处420余台超标车辆并责令限期整改。

多部门联动应对重污染天气

供暖季也是雾霾的高发季,为将重污染天气的影响降到最低,大连市优化更新应急预案清单,进一步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措施,重点企业管控范围从45家调整至273家。细化并完善橙色及以上预警期间单双号限行等临时性管控措施。创新管理思路,实施以战代练,3次启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演习,各部门按《大连市环境空气重污染日应急预案》要求,采取相应行动,以战代练,通过这种方式强化了各部门相互配合、快速反应和应急联动、协同作战的能力。

此外,大连市实施“利剑斩污卫蓝行动”,助力百日攻坚行动,执法人员重点对可能影响大气环境质量的涉气重点企业、燃煤锅炉、矿山、物料堆场、涉挥发性有机物企业、混凝土企业进行全覆盖检查,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偷排漏排、超标排污、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等突出环境违法行为,确保存在问题得到快速有效解决。

先后对大连水泥厂、小野田、同飞矿业、大连七顶山、山水水泥等进行了专项检查,发现3家矿山物料堆场不符合扬尘防治规定。经依法查处后,3家违法矿山企业全部完成整改,整改完成率100%。

大连曝光近期全市十件大气环境违法典型案例。行动开展以来,全市共检查企业282家,发现30家违法企业,主要集中在物料堆场不符合扬尘防治规定。经依法查处后,30家违法企业中,已有27家企业完成整改,整改完成率90%。

碧水保卫战

找病根 对症下药解决突出问题

镜头二

一辆运输柴油的罐车侧翻,罐体内柴油流入河中,对水源地环境安全构成威胁……不久前,大连开展碧流河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。

11个单位、50余人、16台车参与演练,重点演练了事故的报告程序、预案的启动程序、应急响应程序、事故处置等内容,检验了大连市水源地各部门处置突发环境事件的能力。



碧流河水源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现场。

孙庆亮 摄

保障了三季度水质稳步提升,四季度水质实现达标。

各地区均细化了达标整治措施,加大资金投入,严格落实河长制,开展多部门集中整治,形成强大的工作声势与合力。敢于动真碰硬,对部分乡镇级领导干部和工作人员履职不到位现象,由县级纪委监委部门进行调查问责。目前,已通报批评责任单位2家,立案调查1人,诫勉谈话6人,批评教育4人,约谈责任单位党政一把手6人。

齐抓共管 多部门联动打响歼灭战

大连市生态环境局有关负责人到各地区召开水质达标调度会,通过放映视频、照

片等生动直观的形式通报问题。生态环境、水利等部门联合行动,组织开展了河道垃圾污染、畜禽养殖污染、企业超标排放、河道建筑物阻水(调查摸底)、加大生态补水等5项专项工作,分四个阶段打一场歼灭战:一是立行立改,一周内完成已发现问题整改;二是举一反三,开展全流域排查,半个月前形成污染源清单和问题清单,制定整改方案;三是集中整治,一个月内基本完成整改任务,取得初步成效;四是建立长效机制,加强日常监管,进行巩固提升。

大连市生态环境局会同市政府督察办对瓦房店市、庄河市和普兰店区6项重点污染治理工程进行了挂牌督办,明确了考核目标、工作节点和完成时限,每半个月调度一次进展,每月将相关情况上报市政府。

全面出击“围剿”扬尘污染

在扬尘精细化管理攻坚战中,大连市紧扣“五化”管控要求,全力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,通过管控对象清单化、管控措施标准化、管理系统化、管控科技化和督察定期化,倒逼各类扬尘污染源的行业主管部门切实履行职责,降低空气污染。

针对建筑施工扬尘,大连市严格执行“六个百分百”要求,对施工工地集中的重点区域和处于土石方阶段的施工项目,建立清单台账、加大监管力度。采取扬尘在线监测系统管理手段,在全市建筑工地安装扬尘在线监测系统139套。施行“红黑榜”月通报制度,公开曝光列入“黑榜”的工地名单。同时,六部门出台扬尘污染联合惩戒机制,加大扬尘违法惩戒力度,将工地扬尘污染和诚信体系挂钩,做到“一处违法、处处受限”。

针对散流体运输扬尘,大连市交通运输局等五部门联合印发方案推进散流体运输车辆“全封闭”改造,目前大连已有1200余台车辆申请改装,累计完成改装210台。加大执法力度,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严肃查处砂石、渣土、土方、垃圾运输车辆遗撒、泄漏产生的扬尘违法行为。

加大裸露地面整治力度,全年裸露地面

找准症结 构建严密水体达标工作体系

今年上半年大连市7个河流水质国考断面均存在月度超标情况,究其原因,上半年大连市降雨量较常年同期减少约40%,给河流水质达标工作带来了不利影响,但主观上各县区重视程度不够,治水综合措施落实不到位是主要原因和症结所在。

大连市委、市政府对此高度重视,加强指挥调度,成立水污染治理问题整改工作专班,由4位市委常委任专班组长,强力推进整改工作。

大连市生态环境局利用专班工作机制,深入一线开展排查,摸清了六方面突出问题:一是部分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进度滞后,二是农村生活垃圾存在入河现象,三是沿河畜禽养殖粪污处置不规范,四是部分工业企业存在超标排放行为,五是河道闸坝较多,水体滞留影响自净能力,六是河流缺少生态水。在此基础上认真分析问题背后的深层次原因,采取调度、督办、问责、曝光等手段有效推进各项综合治理措施落地,

聚焦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

76项重点治理任务 加速推进

本报记者 王荣琦

全面排查入海排污口,严控捕捞、整治海水养殖污染……作为环渤海沿线的重要节点城市,大连对渤海环境保护高度重视,提早研究、提早谋划,并出台《大连市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作战方案》(简称《方案》),明确从陆源污染治理、海域污染治理、生态保护修复、海洋风险防控四个方面发力,坚决打好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,并明确了完成时限和责任单位,按时间节点挂图作战,尽快实施推进。大连渤海综合治理共计细化分解了76项重点任务,应于2019年11月底前完成的33项已全部完成。

《方案》提出,到2020年,大连市渤海海水水质优良比例要达到86.1%,近岸海域消除劣IV类水体,入海河流基本消除劣V类水体,自然岸线保有率不低于35.5%。《方案》明确,此次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“大连战区”的作战半径为:以旅顺口区老铁山角至瓦房店市浮渡河口为界,岸线总长度为680公里,涉及全市6个行政区(先导区),分别为旅顺口区、甘井子区、金普新区、普兰店区、长兴岛经济区、瓦房店市。

确立18项具体任务

为实现《方案》确定的四大目标,大连市确立了“四面出击”的作战方向和18项具体任务,利用开展陆域和海域污染治理行动进行减排,严格控制影响海洋环境的污染物排放;通过系统推进海洋生态保护与修复,进行“扩容”,提高海洋资源环境承载力并开展海洋风险防范行动,防范化解海洋环境风险。

相关部门结合大连实际对重点任务进行分解,建立任务清单,确定责任分工、完成时限;明确了渤海陆源污染治理第一批22个重点工程项目,组织属地政府倒排工期,压实责任。对入海河流治理、沿岸垃圾清理、海水养殖清理等重点整治任务制定台账格式,动态管理。

建立定期调度机制

以任务清单为基础,对照节点安排和计划,按月调度责任单位推动落实情况。建立预警机制,对节点任务发布预警通知,通报问题,督促加快进度。强化帮扶支撑,会同国家海洋环境监测中心驻点帮扶工作组,对重点难点问题提供指导帮扶,助推任务落实。

统筹渤海综合治理与黄海水域一并推进,直排海污染源达标整治、沿岸垃圾堆放点清理等均在全市域同步开展。另一方面,统筹推进与长效机制建立,在开展海陆垃圾清理整治专项行动期间,组织制定海上环卫工作方案,建立各地区重点区域责任清单,推动海洋垃圾污染防治常态化。

全面实施陆源污染治理

加快推进入海排污口排查整治,是开展渤海综合治理的关键所在。为此,大连对全市渤海海岸带区域范围和入海河流周边范围(包含836公里海岸线,24个岛屿,31条河流,总面积1827平方公里)进行航拍,是环渤海13个城市中首批上报航拍结果的城市,也是首批接受和配合生态环境部开展现场排查的城市。同时,加强入海河流治理,积极推进乡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。渤海区域31条入海河流于3月份提前纳入了含总氮指标的常规监测,并对工业直排海污染源加强监管并组织开展自行监测。

积极开展海域污染治理

印发《大连市海上环卫工作方案》,坚持“属地化管理”“谁使用谁管理”和城乡一体化的工作原则。以环渤海海域为主,黄海海域为辅,建立海上环卫工作机制,组建专业的海上环卫队伍,开展海上垃圾打捞、滩涂垃圾清扫、上岸垃圾处理工作,实现近岸海域无垃圾污染的目标。

明确海上垃圾打捞、近岸滩涂垃圾清理、上岸海洋垃圾收集处置等工作要求。组织排查、清理沿岸生活垃圾堆放点的同时,开展全市海滩垃圾清理整治,清理垃圾3700余吨,改善浴场、岸线环境。完成非法海水养殖底数排查,并印发专门方案,目前正在实施清理整治。

聚焦重点启动生态修复

编制《大连市渤海综合治理攻坚战生态修复项目实施方案》,明确了综合整治修复措施及时序进度安排,正在开展项目设计和招投标等工作。修复项目完成后,将完成恢复湿地面积不少于800公顷,岸线13公里的目标。在清理占用生态红线的违法围填海项目方面,已建立清单,并组织现场核查。

持续强化环境风险防范

已完成渤海区域170家重点风险源企业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备案工作。开展港口油品储运企业专项检查,对超大型油轮等实施交通管制,监督落实护航措施。初步确定了海洋生物灾害重点海域清单,为建立预警和应急处置体系奠定基础。